

证券代码：600056

证券简称：中国医药

公告编号：临2015-065号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1月30日~12月1日在厦门召开了《第二十八届中国医药产业发展高峰论坛》，应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之邀，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王宏新做了“探讨‘十三五’规划下医药行业如何抢抓结构性机遇”的主题发言。在国家及医药行业制定“十三五”规划的大背景下，为探索医药行业发展趋势，结合本次主题发言，公司举行了“新形势下医药企业发展思路交流会”。会上，公司总经理高渝文、董事会秘书侯文玲等相关管理人员就公司未来发展思路接受了媒体记者采访。2015年12月2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报道了此次采访内容，并有多家媒体转发。

一、报道简述

（一） 证券时报报道的关于《中国医药并购整合提速 国际化引领产业转型》一文中提及到：

1、“目前，中国医药托管集团下属的企业包括海南康力、上海新兴、长城制药、江西医药集团等。关于资产注入的问题，公司董秘侯文玲透露，作为通用技术集团下面唯一的医药整合平台，未来相关的托管企业都将逐步注入上市公司，目前各项工作正紧锣密鼓推进过程中。”

2、“成立产业并购基金、推行员工持股计划等也在公司的考虑之中。”

（二） 证券日报报道的关于《中国医药总裁高渝文：将打造工商贸一体化大型医药企业集团》一文中提及“关于投资并购，实际上今年动作也不小，公司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储备了一批项目，相关工作也正在推进中，目前主要是在履程序，希望年底能够有所收获。”

二、情况说明

针对媒体报道，经公司核查，对上述报道说明如下：

（一） 媒体报道中提到的“海南康力、上海新兴、长城制药、江西医药集团四家企业以及未来相关的托管企业都将逐步注入上市公司”均源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用技术集团”）的重组承诺事项。

通用技术集团作为中国医药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消除及避免通用技术集团及其控股企业与中国医药的同业竞争，于 2011 年底启动对其控股医药企业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至 2014 年 3 月公司正式完成本次重组项目（详见公司 2014 年年报“股权变动及股东情况”）。

通用技术集团就本次重组项目做出承诺：（1）在本次重组完成后的 4 年内，择机将江西省医药集团公司（简称“江西医药”）、海南通用康力制药有限公司（简称“海南康力”）、北京长城制药厂、上海新兴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新兴”）以及武汉鑫益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武汉鑫益”）45.37%股权注入中国医药或转让与非关联第三方。（2）在注入中国医药或转让与非关联第三方之前，委托中国医药管理江西医药、海南康力、武汉鑫益 45.37%股权。

通用技术集团积极推进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2012 年 8 月 14 日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医控公司分别签订托管协议，公司受托管理武汉鑫益、海南康力、江西医药（详见临 2012-039 号公告）。

为推进承诺事项进度，2015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9 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中国新兴（集团）总公司签订三方托管协议，受托管理北京长城制药厂全部出资权益及上海新兴 51.8293%股权（详见临 2015-057 号公告）。

（二） 媒体报道中提到的“成立产业并购基金、推行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正在积极探索参与投资机构产业并购基金项目的可行性，并对在基金管理公司施行员工持股计划的可行性进行了探讨，目前，该事项尚处于论证和研讨阶段，无实质性进展。

（三） 证券日报报道中提到的关于公司投资并购问题

在公司 2014 年年报“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与分析中”，已经披露过“2015 年，公司将力促投资并购取得突破”。作为一家央企上市公司，肩负着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职责，因此对于投资标的的估值考虑极为审慎，除公司披露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中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控股股东通用技术集团旗下医药资产武汉鑫益 45.37%的股权（详见临 2015-32 号公告），以及与江西南华医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江西南华（通用）医药有限公司（详见临 2015-55 号公告）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投资并购事项。

三、风险提示

公司感谢媒体和投资者对本公司的关注，并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3 日